

商台企業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公佈

寄發收購建議文件

商台企業有限公司之財務顧問



收購建議文件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寄發予股東。

參見佳訊(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與收購方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六日發出有關擬透過自願有條件全面現金收購以私有化該公司之建議之聯合公佈(「該公佈」)。除非文意另有要求，該公佈中界定之詞彙在本公佈中具有相同涵義。

收購方刊發之收購建議文件(「收購建議文件」)，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收購建議之條款及條件及接納及過戶表格，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寄發予股東。

股東於作出有關收購建議之決定前，謹請詳細閱讀收購建議文件，尤其是「百德能函件」一節及「收購建議其他條款」一節。謹進一步提請股東於作出有關收購建議之決定前，閱讀該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或之前刊發之被收購方董事會通函。

收購建議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一)開始，並將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星期三)結束(除非收購方根據收購守則順延收購建議)。接納收購建議之最後日期及時間為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除非收購方根據收購守則順延)。

承董事會命
商台企業有限公司
董事
謝志雄

香港，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

截止於本公佈之日，收購方董事會成員包括何佐芝先生、何驥先生、謝志雄先生、梁國傑先生、俞琤女士、羅德彰先生、郭勤功先生、鄧日燊先生及繆美恩女士。

收購方各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之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佈所載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信報刊登的內容。